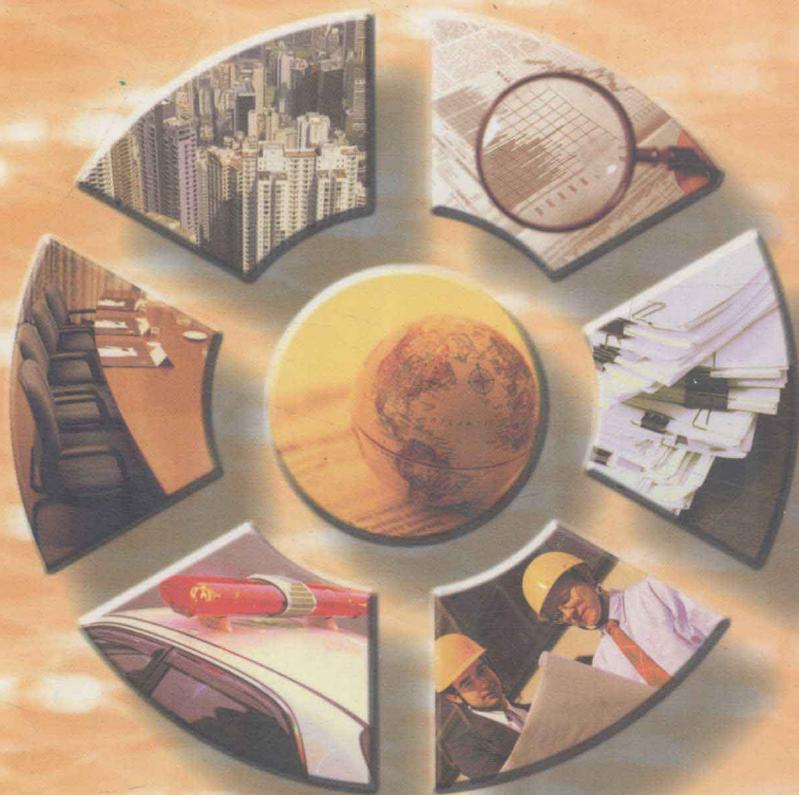


公共行政學系 一般行政類

文化行政

沈中元 夏學理 編著



國立空中大學用書



文化行政

沈中元 夏學理 編著

國立空中大學印行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文化行政／沈中元，夏學理編著．-- 初版．--

臺北縣蘆洲市：空大，民 98.06

面；公分

含參考書目

ISBN 978-957-661-845-1（平裝）

1. 文化行政

541.29

98006928

文化行政

編著者：沈中元 夏學理

發行人：陳松柏

責任編輯：蔡玉女

校對：林雨蓁

發行所：國立空中大學 www.nou.edu.tw

地址：台北縣蘆洲市中正路 172 號

電話：(02) 22829355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三七五九號

設計印刷：冠順印刷事業有限公司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87 號 2 樓

電話：(02) 33222236

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初版

定價：新台幣 320 元

ISBN：978-957-661-845-1

本書圖表資料由作者提供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出版弁言

科技文化快速發展，知識的創新與傳播一日千里，終身教育已成為現代人生涯規劃的重要理念。本校自創校以來，即致力於推展成人教育與終身學習，期以多元之教學媒體，發揮「人人有書讀、處處是教室、時時可學習」的功能，提供終身學習者進修之良機，進而提升國家社會人力素質。

近年來，網際網路日益普及，網路教學與數位學習已是當前社會之所趨。本校除原有之電視、廣播、面授教學外，目前更積極投入發展網路教學，建構完善便捷的網路教學環境，提升多元媒體教學品質，突破地域及傳統教學的限制和瓶頸，將多元化的課程傳送到社會每一個角落，提供終身學習者更方便的學習管道。

在學習無國界、知識不分你我他的理念下，為提升競爭能力，確保競爭機會，本校戮力建構全方位學習環境，提供更方便、更有彈性的學習服務，以臻終身教育之完美境界。本校教科書之出版一向以符合社會脈動為宗旨，因此，教科書的編排設計有其獨特之處，藉由學習目標、摘要、關鍵詞彙與自我評量等單元，融合教學策略，推陳出新，與時並進，提供同學豐富精確的最新知識，達到自我成長的目標。

隨著現代傳播科技的發展，國人閱讀習慣亦隨之改變，建立教學媒體資料庫是提升本校競爭優勢的最佳途徑。在此前提下，目前已利用網際網路整合教科書資料庫，並將逐步進行數位教材製作與發行。希望本校發行的教材，除了提供本校同學學習使用外，更能透過校際或國際合作之交流，以達資源共享，將是本校未來的努力方向。

陳松柏 謹識

序

能為空中大學同學及文化藝術工作者寫一本書，盡一份力，是極大的榮幸。希望在這民主法治的時代，藉由文化行政，讓文化藝術能服務更多的民眾；在這美學經濟的時代，藉由文化藝術，讓智慧財產帶來更多收益。

我在文化局工作的那幾年，深切感受人們對心靈美學的需求；也親自體悟到唯有良好的行政效能，才能服務更多民眾需求；唯有創新的行政服務，才能與藝術家有良好的溝通，唯有富而美好的社會，才會得到政府、民眾與藝術家的三贏。

大環境因金融風暴帶來不安！政府擔心經濟成長衰退影響民眾生活；民眾擔心荷包縮水物質及精神同步緊縮；藝術家擔心創作缺少市場通路、創意動能因此閒置；而我們擔心，知識的成長與美學的追求，因此停止。

身為學術工作的一員，為了繼續推動文化藝術與行政效能之間的發展，寫一本書，盡一份心力，是我們想到能做的第一件事。

本書以行政概念作文章主軸，涵蓋藝術與法律，藝術與表演，藝術與政策幾個面向；我與夏學理教授分就自己專長，撰寫教學的心得。其中當然因時間有限涵蓋面向不夠寬廣，如文化資產保存、博物館行政、全球化對文化之衝擊、公私協力服務藝術家與人民……等，但因交稿時間壓力，只好等下次再補充了。

謝謝空中大學公共行政學系，許主任道然、賴教授維堯、吳教授復新、李教授允傑、許教授立一的大力協助，還有林坤鎮老師、陳煌遙老師、賴貞君老師的幫忙，劉嘉慈助教及湯雅貞助理的關心，才能有這本書的出版，在此深深致謝。

撰者因才疏學淺，文章難免思慮不周，若有疏漏會在修正再版時改進。

謝謝讀者你願意投諸心力關心文化行政領域，我們一起努力，相信打開書的封面，你已看見人生美麗的風景。

學科召集人

沈中元 上 2008

作者簡介

沈中元.....

台灣大學法學碩士

國立空中大學公共行學系副教授

(第二篇)

夏學理.....

美國加州拉汶大學 (ULV) 公共行政學 / 文化行政學博士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 (行銷及產業組) 副教授

(第一、三、四篇)

目次

第一篇 緒論 1**第一章 文化與行政**..... 3

第一節 何謂文化..... 5

第二節 何謂行政..... 7

第二章 何謂文化行政..... 11

第一節 文化行政之基本界說與實踐原則..... 13

第二節 當代文化行政之實務說明與介紹..... 17

第二篇 藝術與法律 33**第三章 著作權的基本觀念**..... 35

第一節 文化藝術創作與著作權..... 37

第二節 著作權保護之要件..... 39

第三節 著作人之確定..... 41

第四節 著作之類型..... 43

第四章 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..... 51

第一節 著作人格權..... 53

第二節 著作財產權..... 55

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|
| 第五章 | 著作權之變動 | 69 |
| | 第一節 著作權讓與及藝術授權 | 71 |
| | 第二節 製版權 | 79 |
| | 第三節 著作權仲介團體 | 81 |
| 第六章 | 著作權之限制與侵害救濟 | 83 |
| | 第一節 著作權之合理使用 | 85 |
| | 第二節 著作權侵害之責任 | 96 |
| 第三篇 | 表演藝術行政 | 107 |
| <hr/> | | |
| 第七章 | 表演藝術行政的基本界說 | 109 |
| | 第一節 何謂表演藝術 | 111 |
| | 第二節 何謂表演藝術行政 | 117 |
| 第八章 | 藝術贊助 | 125 |
| | 第一節 西方政府對於藝術的支持與贊助 | 127 |
| | 第二節 西方民間人士對於藝術的支持與贊助 | 140 |
| | 第三節 我國政府以及民間人士對於藝術的支持與贊助 ... | 144 |
| 第九章 | 文藝宣導與觀眾發展 | 159 |
| | 第一節 政府「文藝性公共政策及法令」傳播行銷規劃及 效益評估模式介紹 | 161 |
| | 第二節 觀眾發展 | 172 |

第四篇 文化與政策——以文化創意產業為例 191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綜 論 | 193 |
| 第十章 文化創意產業的興起 | 197 |
| 前 言 | 199 |
| 第一節 文化創意產業界說 | 203 |
| 第二節 從西方到東方 | 213 |
| 第三節 從政府到民間 | 221 |
| 第四節 文化創意產業的全民運動與全球競爭 | 234 |
| 第十一章 文化創意產業環境 | 241 |
| 第一節 概論 | 244 |
| 第二節 政策環境 | 248 |

第一篇

緒

論

第一章

文化與行政



學習目標

◎ 讀完本章內容之後，學習者應能達成下列目標：

1. 瞭解文化的定義。
2. 比較由不同學者，所提出之文化定義。
3. 瞭解行政的定義。
4. 從不同的觀點來解釋行政的內容。

摘要

文化乃是經由人類創造而成，於是，不同的族群就自然的會擁有屬於自己的文化特色。不過，若從各個不同學者的觀點來做一綜合比較，則我們似又可發現，所謂的「文化」，其所指的仍不脫一般所謂的藝術修養、生活禮儀，或是經過世世代代的傳承交替，以及因著學習而來的一切經驗累積，只不過，基於不同的族群所獨有的特性，而會導致不同文化結果的產生。

另在行政的定義方面，在藉由我國學者張潤書教授的闡釋與說明下，使得我們可以很容易的自「政治」、「管理」與「公共政策」等三個面向，來對於「行政」二字，做一清楚的了解與認識。

第一節 何謂文化

文化是經由人類所創造而成的。克羅孔（C. Kluchkhohn）曾說：

「當我們把一般的文化，看做是一個敘述性的概念時，文化即是人類因為創造而所累積起來的寶藏，譬如：書籍、繪畫、建築……等均屬之。」（Kluchkhohn, 1945）

因此，基於文化乃是經由人類所創造而成的這個緣故，不同的族群就自然的會擁有屬於自己的文化特色。然而，儘管如此，文化仍舊不脫一般所謂的藝術修養、生活禮儀，或是經由世代傳遞暨學習而來的一切經驗累積。就如洛維（R.H. Lowie）所指出的：

「我們所了解的文化，是一個人從他所屬的社會中，所獲得的一切事物之總和。這些事物，包括了：信仰、風俗、藝術形式、飲食習慣，以及手工業……等。」（Lowie, 1920）

洛維所論及的這些文化產物，舉凡：語言文字、風俗習慣、哲學思想，與建築藝術……等等，可以說，無一不是人類偉大的演進見證。而這也就是說，人類之所以能夠不同於這世界上的其他動物，乃正是因為人類有能力創造文化，而文化又同時可以被人類加以傳遞與延續。總之，每一個人打從出生開始，即不斷的受到生活周邊事物的制約與影響。而這些制約與影響你我思想及行為的事物，無論是有形還是無形的，也不管是傳承的亦或是創新的，都可以被界定為是文化的內容之一。所以，「文化」一詞的定義不但十分的廣泛，而且，也相當的難以被解析形容。因為，「文化」二字，不但可以大到代表一個具有悠久歷史、道統傳承的文化社會，也可以小到只在於描述人類的某種生活方式，甚或是行為模式。無怪乎，羅威勒（A.L. Lowell）會說：

「在這個世界上，沒有別的東西會比文化更難捉摸。我們分析它，因為它的成分無窮無盡；我們不能敘述它，因為它沒有固定的形狀。我們想用字來規範它的意義，而這又正像要把空氣抓在手裡一樣：當我們在尋找文化時，它除了不在我們的手裡之外，它事實上無所不在。」（韋政通，民 78，頁 21）

此外，再根據我國學者莊英章教授的說法，有關於「文化」的思考，最早可溯自十八世紀德國的思想家，他們多著眼於歷史哲學與民族學的興趣，致力於

探討過去的風俗制度以及現今習俗的演變傳承。不過，在當時所用的詞彙是「文明」(Civilization)而不是「文化」(Culture)。因為，事實顯示，在英、法、德文中，「文明」一詞的出現，是要比「文化」一詞的出現，來得較為早些。因此，學界在後來，也就曾經對於二詞的意義，產生了爭論。且直到二十世紀的三〇年代，才將「文明」與「文化」二詞視為同意，並開始以使用「文化」一詞為主。(莊英章，民 81，頁 12)

總而言之，儘管在有關於「文化」的定義方面，眾說至今，世上還沒有能夠產生出一個公認的結果。不過，英國的學者泰婁 (E.B. Tylor)，所曾經對於文化一詞注下的意義，誠可以說，是最為各界所廣泛引用的一個解釋。泰婁認為：

「文化，是一種複合整體 (Complex whole)，是因為人身為社會的成員之一，乃得以獲得的。它包含了：知識、信仰、藝術、道德、法律、風俗，以及人類其他力與習慣……等等。」(Tylor, 1871)

泰婁的這個在十九世紀對於文化一詞所下的經典定義，後來也被收錄到牛津大辭典之中。而根據此一定義，我們即可發現，你我以及世界上的任何一人，不但個人的所言所行，是確實的受到文化的指引，而且，我們同時也在延續以及創造文化。其實，我們每一個人皆隨時隨地的在受到文化的薰陶感染，但卻由於早已習慣於如此，所以便很少意識到它的存在。而這也許就正如史瓦慈 (T. Schwartz) 所認為的：

「由於文化是一個知識的總集合 (A pool of knowledge)，也由於每一個人對於其自身在文化上的貢獻，均有其各自不同的方式及程度，因此，文化在其累積、創造以及被使用上，都超越了個人層次。而同時，由於文化自也含括了差異性 (Diversity) 以及共同性 (Commonality)，因此，它的差異性增加了文化的創造活力，而它的共同性，則促使了在文化方面的溝通以及組織控制的可能。」(莊英章，民 81，頁 20)

第二節 何謂行政

美國的政治學者威爾遜（W. Wilson），曾於十九世紀末葉，以一篇名為「行政研究」（The Study of Administration）的專論，激發起人們開始注意諸多行政問題與現象的興趣，譬如：政府的組織結構、管理運作、人事財務、法令規章、工作動機、人際關係……等等，並促使「行政」逐漸演變成一項新興的學門（張潤書，民 82，頁 1）。而若再根據我國學者張潤書教授的界定，「行政」依其發展的過程，實可由以下的三個觀點來解釋其意義：

一、從「政治」的觀點來解釋行政

1. 以「三權分立」的觀點來解釋，即所謂：「行政就是政府行政部門所管轄的事務。」或「凡國家立法、司法以外的政務總稱為行政。」不過，此種早期的解釋實不甚完備。因為，人、財、事、物……等行政現象，並非僅存在於行政部門而已，其實，整個政府（含：立法、司法機關）以及公務組織（如：公共團體、財團法人）的業務，都在行政的研究處理範圍之內。

2. 以「行政附屬於政治」的觀點來解釋，即認為：「政治的範圍大、層次高；而行政的範圍小、層次低」，遂把行政看作為是政治的附屬品。譬如，古德諾（F. Goodnow）就曾經說過：「政治是國家意志的表現；行政是國家意志的執行。」不過，在實務上，政治與行政卻應該是互補且缺一不可的。因為，政府首長必須要透過行政手段來解決政治問題，而相對的，在制訂決策時，政府首長也須要考量相關政治因素。

二、從「管理」的觀點來解釋行政

自從在工商企業界發生了「科學管理」的大革命之後，政府機構便也開始認為，科學管理所強調的效率、成本、品質……等觀念，也可以在公務單位中被加以推行，以使得政府的責任與使命得以有效的完成。此項觀點，就誠如我國學者張金鑑教授所曾經指出的「十五 M」理論一般，認為無論是政府或者是公務單

位，都應當對於以下的十五項管理重點，不斷的謀求增強、精進與革新：

1. Aim — 目標
2. Program — 計畫方案
3. Men — 人員
4. Money — 金錢
5. Materials — 物料
6. Machinery — 組織
7. Method — 方法
8. Command — 領導
9. Motivation — 激勵
10. Communication — 溝通
11. Morale — 士氣
12. Harmony — 協調
13. Time — 時間
14. Room — 空間
15. Improvement — 改進

三、從「公共政策」的觀點來解釋行政

所謂「公共政策」的觀點，乃是將政治與行政合為一體以研究行政現象。因為，政府政策的制訂、執行與評估……等等，實為一連串的行政過程，當然也是極為明顯的政治活動。而政府如何制訂良好的政策，並保證其能被加以貫徹施行，則確是每一個在政府單位服務的人員，所不可推卸的責任。

總之，依張潤書教授之見，不論是從政治的、管理的，還是公共政策的觀點來解釋，「行政」實脫離不了政府與公共團體的範圍，並與政府及公共團體的一切活動有關。結言之，行政的意義概可被約略歸納成以下五點：

- 一、與公眾有關的事務，須由政府或公共團體來處理者。
- 二、涉及政府部門的組織與人員。
- 三、政策的形成、執行與評估。

四、運用管理方法（計畫、組織、領導、溝通、協調、控制……等等）以完成政府機關（機構）的任務與使命。

- 五、以公法為基礎的管理藝術。（張潤書，民 82，頁 2～9）